

证券代码：837850

证券简称：佳博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浙江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浙江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祥河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经管理层推荐，董事会提名赵义东、沈品丹、徐树丹、郑怡博、蒋碎春、索兰明、汪洁、陈雪平、谢海涛、周忠伟、方力共计11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上述人员提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已于2016年11月2日至2016年11月9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

员工提出异议。

监事会认为该认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，在选出新任监事前，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新选举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，并提请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拟由三名监事组成。经股东拟提名薛祥河、陈铸特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4 日